贵在平凡

——序单桂凡文集《平凡话语》

黄圣凤

清晨，她迎接朝阳奔赴现场，只为第一时间了解新闻真相；深夜，她挑灯夜战辛苦耕耘，为的是把最新资讯奉献在荧屏上。一则则重要信息的背后，有她奔走在新闻一线的身影。

一说到单桂凡，先得说说她的敬业。

要说她是锃锃玫瑰吧，她其实形象很婉约，也很感性；要说她是一挂垂柳吧，她又总给人一种坚实而有力的感觉。

平常状态下，很少见她穿裙子。大多一条牛仔裤，一双平底鞋，肩扛摄像机，步伐轻快，一副干练的模样，闪烁着职业女性的光泽。

我说，挺累的吧？

她说：忙自己喜欢的事情，我很幸运！

单桂凡总在忙，像一个不停旋转的陀螺，不是在采访，就是奔波在采访的路上，细瘦的身影常常伴随着漫天星光。她所做的，既是她的事业，又是她的热爱，从这点来说，单桂凡的确是幸运的。所以她累是累，她也快乐着！

见惯了她的微笑，有时候会有一种错觉，以为她是铁打的。在一个明月高悬的夜晚，我看到了她背后的困境和焦虑。

桂凡有两个孩子，老公在异地工作，经常出差，俩孩一个在老家，一个在合肥，一家四口人，分散在四个地方。白天一门心思在工作上，晚上忙完了工作，拖着疲惫回到家，心里总有一种空空的感觉。尤其是在静静的深夜，会无法抑制地想孩子，心中弥漫着一些歉疚。她最希望的，是一家人热热乎乎地在一起。

桂凡小声慢语地叙述，仿佛是在缓缓翻动一本书，让我看到了那里的春秋。

也许月亮的纯净与洁白最能呼唤真实的人性，这一刻，她内心的柔弱才像丛林中的春草，在静谧处冒出芽来。她的眼泪就再也忍不住。

但每一个清晨，她又会准点出门，精神百倍地出现在这样那样的现场。记者就是一块砖，哪里需要哪里搬，采访，录制，撰稿，剪辑，制作，配音，主播，主持，融媒行业每一个行当的工作，她都能拿得起。

我夸她的时候，她就说："年轻时不忙忙，老了后悔。"

这个"忙忙"，其实就是奋斗，但从她的嘴里说出来，是那么质朴，也那么生活。

2021年5月，叶集区作家协会成立，桂凡加入了作家协会。桂凡对文学是有着一种渴望的，新闻学和文学虽然有着共同的 "祖先"，但他们对世界的呈现方式还是不一样的。撰写新闻稿对桂凡来说是轻车熟路，是每天都要做的事情，她说她一年大约有200多个稿件。而文学是停在远方的一个梦想，她常常有写作的欲望和冲动，毕竟时间有限，工作几乎占满了她全部的时间。

我说将来等你工作清闲了，有了时间再写罢。她也比较认同。工作就是阅历，生活就是阅历，现在不断地积累，将来有一天厚积薄发，写作不论早迟。

多年来，她不止一次地采访我，因为人代会、党代会、妇代会、教师节，因为文学创作，因为获奖，因为各种各样的活动等等，她采访我的次数已经记不清楚，我们之间的对话既是工作，也是真情流露。因为她对我的欣赏，也因为我对她的欣赏和爱。有时候也许很久不见面，但是心还是靠得很近。

记得比较清楚的是2014年5月，我在中宣部文艺局、人民网、新华网、光明网联合征文中获奖，并在中央电视台现场领奖，著名电影演员岳红朗诵了我的文章《让兄弟姐妹都开花》。之后单桂凡采访和报道这件事情，拍一个短片，那时候她的认真劲就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。为了画面的丰富，她精心构思策划选择各种镜头，家里的，学校的，作品主人公所在的河南陈淋子；书房的；客厅的，厨房的；生活的，工作的；自己的，相关人员的；实际采访的，他人点评的等等，画质、声音、文稿都精益求精。她的这个作品后来在"安徽省广播电视奖"评选中，获得"电视新闻类"三等奖。生活总是奖赏那些踏实、肯干、用了心的人。

加入作家协会，桂凡说，她是想靠近文学，靠近作家，靠近文学爱好者们。因为对文字的一份爱，一份执着，所以她在繁忙中尽量抽出时间参与作协工作。她总是很谦虚地说，"我什么也没做"，"文章也没怎么写"。她就是这样，总希望能多做一些什么，总希望能给予别人一些什么，老是谦逊自己做的不够好。

现在，桂凡想把自己多年的新闻稿件结集，长期行走在皖西大地，奔波在新闻一线，她说："所有这些文稿都是我深入基层，扎根泥土，走进百姓，而后提炼出来的，简单、普通，又平凡"，所以她将作品集取名为《平凡话语》。

"简单、普通，平凡"这是单桂凡对自己文字的评价，我想说的是，平凡最珍贵，平凡即是大美！

《平凡话语》收录单桂凡新闻报道近百篇。分为十个篇章：《新时代好青年》、《最美追梦人》、《身边的榜样》、《爱如山》、《甜如蜜》、《见证》、《余热》、《带着梦想飞》、《幸福密码》、《向未来》。

桂凡过去是合肥财经学院的一名教师，转入媒体工作14年了，她只记录了中间12年的精华。12年来，毫不夸张地说，单桂凡踏遍了叶集的角角落落：从开发区厂房车间，到主城区大街小巷；从道路崎岖的陡峭山岗，到辽阔广袤的乡村田野；从基层一线的百姓家中，甚至到救援训练的橡皮艇上，桂凡记录下了这片土地上最朴实的"真、善、美"，桂凡说："这里没有华丽的辞藻，但是一颗真诚的心。"

《平凡话语》的内容，很有现场感，很有画面感，阅读的时候可以清晰地感受"此时""此地""此景""此情"，读者自己也如在镜头中。

以《"花甲老人"台运江的幸福生活》一文为例，有【口播】，有【现场笛子音…】，有多人的【同期声】，这不同于一般文艺作品的结构，体现了新闻报道的独特性和体裁风格。读者不仅能感受到花甲老人的忙碌和幸福，似乎也能听到鸡鸭的和鸣，二胡、笛子、手风琴的质朴旋律，看到一群追赶时髦的"老潮人"，更体会到新时代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、精神文化生活的丰富、广大普通群众的开心和舒心。

我们大家平时读到的小说、诗歌、散文可能很多，看到的电视新闻、各样媒体报道也很多，像《平凡话语》这样干干净净的、平面的、带视角的新闻可能不多，它仿佛电影的脚本一样，对话生动，场景立体，布局鲜明。相信《平凡话语》一定会给你带来一种不平凡的心理感受和视觉体验。

《平凡话语》收录的内容，基本上都是发生在叶集大地上的人和事，都在《叶集新闻》或者六安广播电视台播出过的，很多是大家熟悉的或者亲历的，会给人一种特别的亲切感。《平凡话语》反映的是社会方方面面，展现的是叶集发展的步履，可以说，一本书就是一部叶集大事记。对整个叶集来说，也是一部珍贵的历史资料。

《平凡话语》是一部正能量的书，也是一部有情怀、有温度的书。同时也是单桂凡工作的线路，人生的轨迹，呈现了一个平凡媒体人令人敬畏的职业态度和人生态度，也是新闻工作者践行脚力、眼力、脑力、笔力的最好印记，是作者"跑"出来的文字结集。

2022年7月，叶集正式挂牌中国"文学之乡"，叶集的文学人、文化人都很振奋。叶集是文藻之乡，有着悠久的文化渊源，也有着极其厚重的文化厚土。文学既是叶集的"土"，也是叶集的"根"，更是叶集的"花"，叶集文艺的繁荣和发展是大家共同的心愿。单桂凡《平凡话语》给"文学之乡"又添了一枚美丽的小花。

合影

陈士润

周末闲暇之余，随手翻翻尘封多年的影集，一张老照片映入眼帘，顿时让我想起多年前的一段往事。记忆的闸门缓缓打开，十七年前大家在一起合影时的情景，在我脑海中犹如放电影般慢慢浮现出来。

2006年的"十一"长假期间，我到文友有亭兄处叙叙旧，清茶才喝两口，他出去接了个电话；回来后笑容满面地对我说："一会儿有一个神秘的贵客要来，你也见见。"他这么一说，立刻激起了我想见客人的欲望。

正当我们在里屋翘首仰盼焦急等待之际，一个高大的身影从门口走进屋，并且问道："有亭在吗？"我仔细打量来者，此人咋这么面熟呢，标准的国字脸，高高的个子，魁梧的身材，上身雪白的衬衣，下身黄军裤。有亭兄连忙向我们介绍："这位是《历史的天空》作者——矛盾文学奖获得者徐贵祥"，我不禁愕然，哇！在这个小地方能见到我心中的偶像，真的是荣幸之至啊。徐贵祥微笑地和我们握手，有亭兄介绍我时说："他也当过兵。"我慌忙解释道："您是首长。""这里没有首长，我是老兵你是新兵，都是当兵的人嘛。"徐贵祥和蔼地说。"按辈分我得称他小爷呢。"有亭兄特意解释道。"长门孙末门爷，辈分在那呢，没办法改变。"徐贵祥微笑地说。

这时，听到消息的邻居纷纷前来探望，有的寒暄问好，有的要求签名，一时间不大的房间挤满了人。徐贵祥总是有问必答，认真地签名；耐心细致，有求必应。期间他出门接电话，我在旁边隐约可听见他与一位编辑的对话，没有想到他居然讲一口字正腔圆非常流利的普通话。而回到家乡却是满嘴的霍邱土话，谦虚低调、平易近人、没有一点名人"架子"的为人处世之道使人肃然起敬。有人提议徐作家难得回家一趟，我们大家在一起合个影吧，于是就留下这张珍贵的合影照……

1985年冬天，我在新兵轮训队训练时看的第一场电影是军旅题材的《弹道无痕》，影片讲述的是铁匠的儿子石平阳，应征入伍到炮兵部队，在班长李加虎的带领下，他苦练军事技术，很快成为连队的技术尖子。几年后，同时入伍的战友提干的、调动深造的都有，而他却仍是普通一兵，至今当了个代理排长。他无怨无悔，仍一如既往地爱炮、爱兵、爱部队，展示了我军炮兵部队官兵的风采和一个普通士兵的辉煌历程。

看完之后，心中震撼万分，激动不已，主人公八年时间始终不渝地坚守信念，初心不改，让我钦佩不已。这部电影是根据徐贵祥同名小说改编的，从而让我记住了军旅作家徐贵祥的名字，当得知徐贵祥是霍邱人时，喜悦之情不容言表。

后来，他写的《明天战争》、《仰角》、《特务连》、《马上天下》、《四面八方》等作品也都一一拜读。而随着电视剧连续剧《历史的天空》的播放，徐贵祥的名子也传遍了大江南北。许多年过去了，与他合过影的人很多，也许他已经记不清我是谁；特别是近些年，正处在创作高峰期，即使回乡日程也总是安排得满满的，可谓来去匆匆。所以能和我们霍邱大名鼎鼎的作家合影留念，毕竟是件令人感到光荣与自豪的事啊！

少年强则国强，少年兴则国兴。近日，参加徐贵祥的家乡叶集举行的采风活动，在叶集区文化中心设有一个对外开放的"徐贵祥工作室"，里面他不仅捐赠了全部作品，还摆满了古今中外的军事图书和各种类型的军事杂志。当看到孩子们一个个聚精会神、如饥似渴地看书的样子，分明能感觉到这里就是一间国防知识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的课堂。徐贵祥和当地政府设立工作室的初衷与良苦用心，瞬间了然于胸。

后排左一是作者，前排中者是徐贵祥，前排右一为徐有亭，众人为邻居。

父亲的白干酒

李开琥

在我的记忆里，父亲身材魁梧，大眼睛高鼻梁，头发自然卷曲，开顶很高，胡须不浓不密，恰到好处。家父小时候进过私塾，读过四书五经，毛笔字写得很好。儿时的我在能够书写春联之前，我们小街居民组所有家庭的春联都是父亲书写的。也许是受父亲的影响，也许是遗传，很小的时候我的毛笔字写得也还过得去。用长辈的话说，每逢过年，小琥都是站在小板凳上给邻居家写春联的。我每次给邻里们写春联，父亲一定在旁边陪着，教我怎么裁纸、怎么配对文，正门春联的对文要规范吉祥，卧室的要喜庆欢快，厨房的要有人间烟火味等等。哪个字写得好，哪个字哪一笔没有写好，都是父亲悉心指导。

我还很小的时候，政府部门派县里干部下乡蹲点扶贫，不少蹲点干部都吃过我妈做的饭菜，喝过我爸煨暖的酒。与我们村一河之隔，就是令儿时的我们神往的秀美山城梅山，城关里有个酒香四溢的梅山酒厂，勤劳的爸爸妈妈把农村里最不缺的红薯切片晒干，再把红薯干拿到梅山酒厂换回白干酒，爸爸说这种白干酒很好喝。因为这种酒完全用红薯干酿造，属于纯粮食酒，醇香清雅，甘冽醇厚。

我爸喜欢喝白干酒，更喜欢以酒待客。不仅仅是县里的这些蹲点干部，就是赤脚医生、游动的理发师、挑担的货郎，来到我们庄上，只要到了饭点，我爸总会邀请他们来家吃碗便饭，并且总是告诉我们"在家千日好，出外一日难"的道理，要我们以后也要善待外乡人。客人来家，虽说是粗茶淡饭，但一杯甘冽的白干酒总是要奉上的。

不知是甘冽的酒香，还是家父的热情，就连春燕也喜欢来我们家筑巢。我们家搬进湾里头新居的第一年春分时节，两只身披乌黑油亮羽毛的燕子飞进我家堂屋，张开俊俏的翅膀，舒展出剪刀似的尾翼，斜着身子在宽敞的堂屋里矫健地盘旋两圈，又欢快地飞了出去。爸爸看见后，知道燕子八成是看上我们家，准备来做窝了。为了迎接新邻居，热情的爸爸连忙在门边的右上方土墙上钉上两根钉子，在钉子上面放上一片崭新的小瓦。没过两天两只燕子衔来了软泥粘贴在小瓦的边缘，随着燕子的来回飞舞，稀软的泥巴一层层风干坚固，软泥又一层层地堆砌，没几天时间，这对勤劳的小精灵就筑好了自己的爱巢。夏天清晨，经常看到乳燕叽叽地张大嘴巴迎接燕子爸妈的投喂。每当看到这样的温馨画面，我都会心生感慨。

孩童时代，妈妈对爸爸喝酒这件事一直不反对，支持甚至欣赏。有时候，妈妈看到爸爸忙完农活回家累了，总是会炒上两个下酒菜，暖一壶小酒。家里临时的确没有菜，就来几个青椒炒鸡蛋，那也是爸爸的最爱。在我的记忆中，最美好的图画是，我家厨房的小方桌前，妈妈陪着爸爸喝酒的情景。爸爸美美地夹起菜，津津有味地咀嚼，端起酒杯，脖子轻扬，唇齿间发出喝干酒杯时"咀咀"声，或唇或舌、或酒水与瓷杯碰撞的清脆声，这悠扬的带有瓷性的声音是那么的动听，吸引着妈妈的一生，每每这时，妈妈总是笑眯眯地看着爸爸，仿佛听到动人的歌声一样，微笑着细声低语唠叨着什么，偶尔妈妈也会端起酒杯陪爸爸喝上一杯。在我来合肥之前，这个温暖的画面经常会在我们回家时呈现。有时，我会悄悄地站在进厨房的巷道里多看一会，心里总是为他们祈祷：岁月静好，时光停留。

那时候，我也喜欢伏在父亲背上把头搁在他的肩上，嗅到父亲身体散发出的淡淡的酒香。大约在我十岁的那一年夏天，太阳狠毒，我的小腿腓骨上生了脓疮。一开始红肿的时候，父亲上山采九叶一枝花等中草药在家里给我外敷，过了几天肿得越来越厉害，爸爸就把我背到与我们村相邻的高湾村卫生室。医生一看，急着说："里面都化脓了，已经感染到腓骨了。"立即手术，挤出脓血，从创口插入药捻消炎，包扎完毕。医生嘱咐"连续三天来换药"，就这样，差不多一周的时间，每天都是父亲背着我翻山越岭去邻村卫生室治疗。那时候，没有像现在这样的村村通公路，我们家到邻村卫生室大概有七八里的路程，要翻过高湾村的一个叫毛竹园的岭头，山岭很陡，山路崎岖蜿蜒，父亲背着我一步一步地往上走，父亲那带着淡淡酒香的汗水从卷曲的头上流到脖子，打湿了我因为疼痛无力而贴在父亲脖子上的脸。我明明记得，在我生疮的这半个月，父亲因为焦虑而滴酒未沾，这淡淡的酒香应该是从父亲的血液里散发出来的吧。

儿时的龙潭小街如今已建成了两层小楼连排的幸福新村，满城飘香的梅山酒厂已经无影无踪，清烈的白干酒也已随风飘散，被汗水打湿的父亲的背、还有母亲的微笑，终将渐行渐远。湾里头的老屋早已不在，但是我每次梦境，总是在老屋，我站在厨房的巷道里看到爸妈的那温馨的场景，和那"岁月静好"的呢喃……

母亲的绣花鞋

窦光兰

母亲从小失去父母跟姑妈长大。苗条的身材，雪白的皮肤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留一对又黑又长的大辫子。背地里人们都唤她北街小西施。男方托媒人带聘礼到姑妈家提亲的很多，唯独父亲不请媒人，自己带双绣花鞋上门提亲。就这样绣花鞋促成了父母的姻缘。

婚后母亲开始琢磨这双绣花鞋，照葫芦画瓢学做。鞋帮子厚了拌脚，鞋底子硬了杆脚还纳不动，走路不方便，更别提绣花了。母亲学绣花没丝线，就用毛线劈开到处绣，衣服上、桌布上、窗帘上、枕头上、帐子上……母亲绣了又拆，拆了又绣。鞋帮粘了又湿，晒了又粘。鞋底厚了去一层，薄了添一层，纳了一双又一双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母亲终于学会做绣花鞋。

母亲帮人做了一辈子绣花鞋，遗憾的是到临终没穿过一双自己亲手做的绣花鞋。为了弥补母亲，每年母亲节我们都送衣服和绣花鞋给她，让她穿得漂漂亮亮回家。日有所思夜有所梦，昨夜睡不踏实，迷迷糊糊感觉母亲站在床边，慈祥地对我说："二丫头，人老了脚渐渐缩小，今年绣花鞋要比去年小一码！"梦中惊醒满脸都是泪水。

绣花鞋，人人都穿过。母亲做的绣花鞋是世上独一无二的，它包含了母亲一身的酸甜哭辣和无私的爱。

记得小时候家里穷姐妹多，父亲在五七大队任职，一天到晚不落家，一家八口人吃喝拉撒全靠母亲操持。母亲虽说大字不识一个，对我们教育很严格，专心读书，不成才要成人。

我家住回民饭店旁边，每每闻到香味飘过来，就和弟妹扒窗边盯着，有时还拿碗偷偷跟麻姨要吃。母亲知道后，罚我们在堂屋里跪着，直到承认错误才准起来。为了给我们解馋，母亲一年四季想尽办法做好吃的，灰灰菜馍，蒿子馍，槐花馍，韭菜夹子，榨香椿鱼，红烧小龙虾和螺狮肉……

母亲种菜是高手。别人家菜园菜不够吃，我们家菜吃不完还送人。冬天上学，早上起来吃香喷喷的南瓜馍和腌豇豆，感觉自己是世上最幸福的孩子。

母亲一年到头穿父亲穿过的黄衣服，从不舍得给自己做件新衣服。每到新年，她老早把新衣服做好给我们备着。单位同事给她的衣服不舍得穿，剪小缝好给我们穿，虽说颜色旧点，但都洗得干干净净。

母亲针线活在老车站一绝。平日里我们穿得破衣服，她都洗净攒着，留给我们做鞋。她告诉我们，旧衣服纳鞋底子既软和又节约。

俗话讲"绣花鞋千层底，穿好看做不易"。母亲做的绣花鞋远近闻名。首先把旧衣服一层一层裱糊成疙疸放太阳下晒。晒好的疙疸再一层一层垒好，上下两面铺上白布剪成鞋底，用手搓的火麻线一针一针地纳，手头及虎口被线缠出道道血印，纳千针才完成。鞋帮子粘贴要三层，第一层用红布，第二层用疙疸，第三层用旧衣服。纸剪好图案贴鞋帮上，照图案绣花。最后将鞋帮与鞋底对齐，用棉线绳上好。

每年冬季母亲都帮左邻右舍大姑娘做陪嫁鞋，一做就十几双，眼睛都熬出血丝，从没抱怨过。母亲做的绣花鞋花样很多，有梅花报春、蝴蝶飞舞、鸳鸯戏水、龙凤呈祥……写到这里，仿佛自己又回到童年，光着脚穿绣花鞋在同学面前显摆，在街巷边跳绳，在操场上跑步，在舞台上飞舞……

母亲做的绣花鞋精美漂亮，穿脚上合适舒服，惹来四乡八邻大姑娘、小媳妇前来向她讨教。母亲已去，但关于她，关于绣花鞋的记忆却永存心底。

时光里的爱

郑花荣

整理旧物件时，突然看见屋旮旯里放着的两匹秧马。这两匹秧马是父亲生前送给我的。以前插秧不像现在都是插秧机，那时都是人力手工插秧。插秧前要先给秧苗一把一把拔好，再用秧篮挑到整好的水田里散开插。拔秧的时候腰弯着太吃力，就坐在秧马上，人轻松而且出活。

秧马就像小凳子，但它不是凳子，它只是拔秧时坐的农具。秧马的底板一端是长方形的，另一端翘翘得像船一样。有的庄户人家孩子常常在苗床田里给秧马当船一样推着玩，大人咋呼了才肯上田埂。秧马有四条腿的，也有三条腿的。父亲做得秧马就是三条腿。

父亲做的秧马没有集市上卖得好看，但实惠耐用，周围村庄的乡邻见了都喜欢买。记得每年过了二月二，父亲就开始忙活。父亲喜欢捕鱼捉黄鳝，但那段日子放弃一切爱好，专心致志地只做秧马一件事。因为清明过后，稻芽儿一下田过不了多久就要插秧。秧马要在插秧前做好才不会耽误用。

做秧马的树要提前买好放在水里浸泡一段时间再捞上来剥皮晒干。父亲刚开始做秧马那几年附近没有电锯加工厂，只好人工拉锯，他先是和母亲一上一下地扯锯，后来母亲实在是胳膊酸了，扯不动了就请人帮忙。帮忙的人除了好酒好菜的招待外，秧马做好了父亲总要送两匹算做答谢。

父亲卖东西不喜欢讨价还价，卖东西人家说便宜点时，总会给人家的零头抹去。母亲说父亲卖秧马实际上是连卖带送。15元钱一匹秧马，人家给十一二元也能高高兴兴地拿一匹回去。父亲说乡里乡亲的块儿八角的算啥。有一年集市上卖秧马的少了，秧马一下子变得稀缺，母亲不知道从哪儿听到消息，她让父亲秧马多少也涨点价钱。父亲还是往年的老价格，一分钱也没涨。记得父亲那一年的秧马特别好卖，被人挑剩下的都卖光了。母亲说天底下找不到像父亲这么傻的实心眼人。

那几年因为孩子爱生病，我家的日子过得捉襟见肘。庄子好几户人家听说父亲的秧马做得组实，就让我从父亲家给她们捎几匹秧马过来。我将邻居们给的秧马钱给父亲，父亲怎么也不肯收。他说给孩子买点营养品补补，孩子的免疫力上来了就不会再生病了。父亲和母亲那时也60多岁了，想着都那么大岁数了忙点钱还贴补我们家家用，心里真不是滋味。父亲看见我眼睛红红的，忙说，人都有难的坎，过去了就好了，你还年轻，慢慢，会好起来的。

父亲知道我粗枝大叶的性格，送给我们家的两匹秧马特意在秧马底做了记号。有一年插秧收工的时候，我把秧马忘在苗床田里了，第二天去田里一看没有了。黑毛猪家家有，即便找到了也说不清就是我家的。想起父亲说秧马有记号，我就给另一匹秧马底翻看一下。果然父亲在秧马底上用凿子轻凿了一个小凹槽。凭着记号，我轻而易举地找回了丢失的秧马。

土地出租给种田大户后，因为都是机械化操作，秧马也成了时光里的老物件。看着屋旮旯里这两匹秧马，我是无论怎样也舍不得丢弃。父亲去年冬月离世，我已经失去了父亲，惟愿能保存一些时光里的爱。我轻轻擦了擦秧马上的灰尘，泪水忍不住再一次涌出来。